

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

105 學年度第 4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2 月 15 日（三）12 時 20 分至 14 時 10 分

地點：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

主席：黃麗玲召集人

委員：王根樹總務長、林俊全教授、許添本教授(請假)、關秉宗教授、康旻杰教授、李培芬教授、劉權富教授(請假)、賴仕堯教授(請假)、葛宇甯教授(請假)、張俊彥教授(請假)、黃國倉教授、陳永樵先生、張安明組長、學生會洪新恩同學、學代會劉昱辰同學(林冠亨同學代)、研協會丁萱同學

諮詢委員：黃耀輝教授、葉德銘教授(請假)、陳鴻基教授(請假)、廖咸興教授、呂欣怡委員。

列席：竹北分部籌備小組 陳志宏幹事；進修推廣部 廖咸興主任、吳慧芬執行長、吳海燕總監、黃乙峯幹事；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張志成建築師；總務處秘書室(未派員)；總務處營繕組 洪耀聰組長、李明芳股長、王得裕幹事；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、寧世強股長、吳嘉興組員、薛雅方股長、阮偉紘副理、陳姚屹辦事員；總務處保管組(未派員)；環安衛中心(未派員)；學生會(未派員)；學代會(未派員)；研協會(未派員)。

幹事：吳莉莉、吳慈葳、彭嘉玲、吳鑫餘

記錄：吳莉莉

壹、報告案

一、確認 105 學年度第 3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。

總務長：

(一) 女九圍牆立體綠化工程依合約規定，廠商須負兩年保固責任。為免衍生後續履約爭議，將於保固期滿，再拆除 Penny Lane 塗鴉牆 10 公尺範圍立體綠化。

- **決定：**會議紀錄同意備查。

貳、討論案

一、竹北分部進修推廣教育大樓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（提案單位：進修推廣部）

●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
●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：

委員：

- (一) 因應 2017 年世大運闢建足球練習場，以短期或中、長期使用為目標？該位置學校是否有其他使用規劃。
- (二) 本案是否須配合足球練習場闢建，調整基地範圍與配置？須以長期使用的建築物為優先考量。

總務長：

- (二) 考量本校無負擔足球練習場維護經費能力，因此，以臨時性設施為定位。短期擬請新竹縣政府就地維護管理，長期仍為本校發展空間。
- (三) 竹北分部校園開發因應時勢變化，兩、三年即須配合檢討，調整規劃。足球練習場係由教育部挹注經費興建，興建地點為本校預留彈性發展區。
- (四) 最早的棋盤式校園規劃版本，於足球練習場闢建位置規劃為本校預留彈性發展區。於生態校園規劃版本，調整空間配置，於校園中心、Ω 道路以南，規劃為滯洪池，為全區大型開放空間綠地及藍帶水系，建築物皆配置於滯洪池外圍、校園周邊。足球練習場興建位置仍為預留彈性發展區域，不影響校園發展。
- (五) 竹北分部校園全區開發需要上百億經費，本校無法負擔如此龐大的財務預算。可行的開發方式，係以生態校園規劃架構，Ω 道路以南為學校自行開發，以北依產學合作概念推動開發。本案基地選址即依此原則配置於入口廣場南側，將來全區的行政中心規劃於入口廣場北側，與餐廳、會館設施結合。

召集人：

- (一) 未來發展藍圖須配合短期計畫與經費來源調整規劃配置，竹北分部校區開發前提，不能使用校總區資源，且校總區資源已短絀不足，因此，須募款籌湊開發興建經費，相當辛苦。
- (二) 前階段處理校園整體規劃調整，基地原有地景、水圳紋理會適度保留。在後續開發個案規劃設計，呈現相關細部。
- (三) 先前討論足球練習場配置方案，最早是規劃設置兩面球場，在考量使面層面後，僅設置一面。未來無使用需求後，仍會回歸學校發展使用，現階段為妥協方案。
- (四) 受經費限制，本案教育大樓規模不大，採漸進式發展。

進修推廣部：

本案開始啟動規劃時，尚未有足球練習場案的討論，當時選址即以入口廣場北側或南側為替選，足球練習場闢建對於本案選址沒有影響。而且該球場同時興建地面停車場，可兼具本案停車使用，減少地下室開挖停車位之需求。於第二期開發時，再開挖地下停車場。

委員：

- (一) 關老師所提課題與本案不衝突，且足球練習場闢建係由教育部挹注經費，對本校竹北分部開發有幫助。
- (二) 希望竹北分部不是科學園區、工業區規劃思維，南京大學仙林校區耗資一百億投資興建，看來像科學園區，而不是校園規劃概念。校園氛圍很重要，竹北分部校園發展希望像校總區一樣，具有都會公園的功能，善盡社會責任。
- (三) 建議思考將校總區須要遷移的植栽往竹北分部移植，開始進行植栽規劃，5年、10年後將樹木成林。雲林校區多年前即有此規劃，目前樹木林蔭成效良好。
- (四) 請建築師配合全區地形規劃基地高程與水路，將水導引往低處滯洪池，避免建築物內部淹水。
- (五) 水池有助於校園生態與美化，請建築師思考水源供應，避免水質優氧化。

總務長：

- (一) 校園整體規劃將滯洪池配置於全區中央，是全區最低窪處。
- (二) 校總區樹木確實過多，過去多移往竹北校區，但並非有系統的種植，配置有些混亂，後續將配合各工程基地進行整理。
- (三) 於竹北分部校園整體開發環評案審議過程，新竹縣政府要求所有土方不得外移，因校區地勢低窪，剛好可以將開挖地下室土方在區內利用塑造為景觀地形。竹北生態校園構想已朝此方向規劃，配置土方地形、樹木植栽綠帶、藍帶水系等。目前個案執行依此原則，除將基地現況雜木移除，其他值得保留的樹木，將原地保留，或配合地形、景觀作遷移定植。
- (四) 竹北校區植栽規劃不如雲林校區整體完善，和校園規劃角度不同有關。

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：

校地高程於西側碧禎館與北側臨豆仔埔溪為地形較低窪處，本基地地形高程位於33-34m，與足球練習場為校區至高點。本基地預計開挖約2,000多 m^3 土方量，以基地面積來看，平均填高50cm至33.5m，即可滿足土方挖填平衡。

諮詢委員：

- (一) 去年新聞報導竹北分部要動起來了，竹北地方人士一片興奮。從新聞消息會以為是將進行整個校園開發，但本案卻只是興建一棟樓，差距過大，為避免損及地方公共形象，竹北分部仍需持續開發。

- (二) 竹北分部臨高速公路交流道，周邊交通情勢不佳。本案規劃缺乏分析本棟大樓新建後，未來將衍生增加的人數和車輛數，對於本區域交通的衝擊，請建築師補充說明。
- (三) 報告書第 30 頁，提到本區仍保有既有聚落農業地景紋理，建議報告書補充聚落歷史。
- (四) 目前高速高路的綠帶在光明六路中斷，竹北生態校園規劃的實踐，對於建立豆仔埔溪至頭前溪之間的生態廊道是很好的契機。建議於規劃案中補充，積極爭取竹北分部開發建設經費。

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：

- (一) 在竹北分部生態校園規劃調整案中，全校規劃數千輛汽車停車位，本基地則規劃 115 輛地下停車位，入口廣場北側服務設施區域規劃 400 多輛地下停車位。依本基地所在行政管理及教育推廣園區之樓地板面積計算，所需法停數量 50-60 輛即可滿足，後續第二期開發可再檢討地下停車場停車位需求數量。
- (二) 竹北分部校區內的聚落、農業紋理，非位在本基地範圍。認同此規劃方向，保留水圳、聚落卵砌石等人文元素，因此，也納入本案規劃設計準則。

召集人：

- (一) 竹北分部生態校園規劃案已訂定綱要性建築指導原則，規劃設計準則訂定完整，未來開發個案皆須依循。
- (二) 呂委員建議在規劃階段便納入文史面向考量，不僅適用於竹北分部校區，也適用於校總區。但實際在資源很少的情形下，執行上有困難，僅能在開發案推動前、或進行規劃中，討論文史資源如何保留，尤其是文史保存所需的維護費用較高。學校需要尋求校務預算以外的其他經費支援，才能解決這個課題，目前僅能做片段式處理，在規劃設計階段先界定此議題。

委員：

- (一) 在上位計畫生態校園規劃中，本基地建築配置為 L 型；本案改為南北平行的兩棟建築物，中間以共同大廳連結動線。L 型配置留設較大的開放空間，若為阻擋東北季風，可考慮將 L 型配置轉向，讓開放空間朝向西南，保持開放空間的完整性。平行兩棟建築物的配置反而讓開放空間很難使用，造成空間浪費。本基地尚有寬裕容積可以使用，且為校園主要入口側旁興建的第一棟建築物，具有引導後續開發的性質，並將影響行政中心的配置，建議建築師再做進一步思考。
- (二) 建築內部配置，是否僅將所需空間一一排列？或是可以朝挑高三層的開放空間，將需求空間圍繞開放空間配置的方向，以開放式入口、挑高開放的空間做配置，較現有方案來得好。

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：

本案目前為規劃構想階段，提供未來設計者的方向。若將 L 型建築轉向，將造成東西向建築配置的西曬問題。目前方案於南北兩棟建築物棟距規劃為 30 米，不會影響內部空間日照，並希望藉由北棟建築物阻擋東北季風，讓中庭成為寧靜舒適的內聚廣場。使用者可以待在廣場的景觀平台，享受校區中央大型綠地的開闊景觀；也可考量改以防風林阻擋東北季風，而有其他建築配置方案。後續在規劃設計階段，建築師仍可調整配置方案。

委員：

- (一) L 型建築配置方案的西曬問題，有機會以植栽方式解決，而 L 型建築配置能保有較大的開放空間，現地樹木原地保留的可能性較高。本階段雖為初期規劃，但仍會影響後續規劃設計的想法。
- (二) 從報告書第 62 頁基地現況圖來看，現地樹木數量多，建議盡量原地保留，減少移植對樹木的傷害。
- (三) 從航照圖來看，目前全區為樹木成蔭大形綠地，須待校區開發完成後才開放使用？或是可在開發至某種程度時，配合管理措施，即先行開放使用？讓竹北地方人士感受到臺大提供大型開放空間。

總務長：

因為實際維管問題，在未有使用單位進駐情況下，仍無法開放校區。目前僅開放校區周邊 20 米綠帶，垃圾問題即無法解決。原本協調由竹北地方垃圾車協助清運，開放後卻未配合執行，造成地方對臺大抱怨公園管理不善，到處都是垃圾。目前一年得花費數百萬元進行垃圾清運。

召集人：

- (一) 請建築師參考康老師意見，於提送校發會討論時，補充 L 型建築平面配置方案。生態校園規劃案的建築配置也是以 L 型或類似合院的空間規劃，使建築物圍合空間具有領域感。
- (二) 請建築師將會議上簡報說明，補充至報告書第 42 至 45 頁的規劃設計準則。

委員：

- (一) 竹北校區目前機電設備座落在碧禎館，本棟建物做教室使用，對於電力、網路皆有需求，需規劃重電與弱電系統如何透過共同管溝連通至本棟建築。
- (二) 將來隨著進駐單位增加，對於資訊網路的需求也會增加，目前碧禎館的網路機電設備因陋就簡，而在本案未見規劃網路機房。
- (三) 本案無設置地下室，且未規劃變電設施，請建築師補充。
- (四) 推廣教育課程在假日仍會上課，將影響將來進行高壓停電保養，建議規劃緊急供電系統。另建議全區規劃緊急供電中心，將發電機集中管理，省錢且維管方便。
- (五) 一般資訊中心（Data Center）的變電設備機房設在屋頂層，避免淹水之虞，

提供建築師考量。

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：

- (一) 竹北分部生態校園規劃共同管溝與能源中心，但是在本案興建期間仍未開始進行，考量無法從碧禎館拉設管線，會直接從校外拉管。
- (二) 本案規劃一層地下室，預留約 300 多 m² 空間做為電力機房使用。
- (三) 目前臺電的做法皆將變電站配置於地下一層，並設置防水閘門。

委員：

- (一) 有關建築配置，南北兩棟採平行配置，會因新竹東北季風強勁，在兩棟建築之間形成渠道效應，使中間的空地風勢較大，需做微氣候改善的設計，或是在建築配置上做調整。
- (二) 有關基地規劃（Site Plan）方面，竹北分部以生態綠化校園為規劃前提，一旦配置道路，即決定建築物配置座向。Ω 道路的規劃使綠地集中配置，是很好的規劃方向，外圍環狀道路的規劃則導致建築物須採雙入口的規劃，且大部分建築為臨接外圍道路，而成為東西向配置，將因西曬而增加建築物用電量問題。未來若有機會檢討，建議車道採囊底路配置，基地空間也較不會破碎。
- (三) Ω 道路以北，擬採 BOT 委外方式規劃，是否仍將依循生態校園規劃架構？
- (四) 亞熱帶氣候建置能源中心，同時供應好幾棟建築物使用，其建築物的特性須為全年中央空調、且同步使用，其運作效率才佳。本校為教學使用校舍建築，每一棟的使用時間不同，效率不見得比個別設置中央空調來得好。

召集人：

有關黃委員的意見，請校規小組於後續竹北分部生態校園規劃調整時，一併納入調整。

委員：

兩、三年前學校希望校總區的藝文活動推展至竹北分部，延伸校園的氛圍。圖書館與博物館群即被要求將具特色的展覽移展至竹北分部，當時僅有碧禎館教室走廊，因陋就簡辦理展覽。希望本案能夠規劃藝文展演多功能使用空間，因應展示需求。

召集人：

請問建築師是否可能在既有空間設施中做調整，有助於一些小型展覽得以發生。

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：

建議以入口大廳、等候區、走廊等公共開放空間，兼具展示空間使用。

召集人：

請建築師也協助檢視走廊通道寬度，以利兼具展示空間使用，作為短期方案。

學代會：

- (一) 竹北分部校區未來將成為開放市民、縣民使用的空間，建議評估人行道連通至濕地及Ω道路，將對濕地造成的衝擊。
- (二) 校總區每棟新建建築物皆會設置性別友善廁所，是否此原則也適用於竹北分部？建議本棟也予以設置。
- (三) 請檢視夜間照明未顧及的地方，如Ω道路、濕地等。

總務長：

- (一) 在竹北分部生態校園交通規劃，汽車僅能行走在外圍道路，駛入地下停車場後，以步行進入校區。中間的Ω道路為人行道路，僅供緊急或服務車輛行駛。校總區也想執行，但有其限制，竹北分部為新校區，有機會朝此方向規劃。
- (二) 本案大樓已依性別友善廁所設置辦法，配置至少一處性別友善廁所。
- (三) 路燈將依校園開發進度，逐步規劃設置，並須考量用路安全、及維管課題。

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：

未來Ω道路夜間照明須思考如何提供行人安全照度，且不會干擾濕地生態。建議取消濕地內部的人行步道，避免夜間照明影響夜棲型動物。

總務長：

本大樓藝文展示空間以小型臨時性規劃，正式展示空間建議規劃於未來入口廣場北側的全區行政中心。

● 決議：

- (一) 本案通過，續提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。
- (二) 請建築師補充 L 型建築配置替選方案，其他有關委員在機電、小型臨時展覽空間、動線、廣場等方面的意見，請納入規劃設計準則補充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肆、散會（下午 14 時 10 分）